

“两行人相撞案”惹争议 普法须实事求是



资料图片

澄清“两行人相撞案”给普法工作提个醒

■ 南木

近日,在一档普法节目中,青岛市李沧区人民法院介绍了一起两名行人相撞致一人骨折的案件。节目中“保持安全距离”这一通常对机动车驾驶人提出的要求,被套用到行人身上,引发了网友的激烈争论。不少人担忧,自己好端端地在路上走着,仅仅因为没有“保持安全距离”,就会卷入法律纠纷。好在,当地法院及时澄清,打消了人们的担忧。

无论从常识,还是从法律原则看,尽管刘某在路中间打电话还缓慢转身站住存在过错,但后方的王某在完全有时间和空间避让的情况下,没有注意前方情况,径直撞倒刘某,确实存在不可回避的责任。

那么节目显示,刘某请求法院判令王某赔偿医疗费、护理费、残疾赔偿金等各项损失共计18.8万元。在法院调解下,王某最终向刘某赔偿7万元,称不上“冤”。

法院审理和调解的结果无误,但普法环节的失误,让这起原本简单的案件陷入了舆论旋涡。有人担心走路的“风险”,表示甚至不敢到人多的地方去了,也有人替当地法院的断案水平着急。

一方面,普法节目要通俗易懂,应遵循法律用语。复盘来看,节目中的法官使用“保持安全距离”的提法,无疑是不专业、不审慎的,直接导致了公众的误解。

“保持安全距离”看似书面、文雅,也确实出现在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对机动车的法律规范要求中,但以此要求行人,无疑是对法条的生搬硬套。对于影响当事人法律责任的关键性表述,普法时理应更加严谨科学。

另一方面,普法节目要产生信服力,必须摆出充分事实,让观众听得懂、看得明白。在这档节目中,并未完整公布现场视频画面,而是由法官口头介绍。法官“突然转身往回走”的表述,不管是因为口误,还是表达能力欠缺,都与真实情况不符。

回过头看,如果当初在节目播出时,就公开现场视频,则这场消耗了大量注意力的争端就不太可能发生。哪怕法官说错了话,只要人们能看到画面,或许也就不会产生太多质疑。

此事除了给该法院留下教训,也启示更多司法机关和执法部门,任何形式的普法都不能脱离法律的语境,国家机关立法、司法和执法的过程是严谨的,普法节目也需如此。

以此而言,当地法院及时澄清“行人相撞案”,也是对《关于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意见》所述的重申,“坚持从实际出发、注重实效”。案例普法的效果实不实,关键就在于是否让公众通过案件理解法律规范和法律精神。

背景新闻:

在一档普法节目中,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人民法院发布的“两行人相撞案”案例引发争议。5月10日,该法院表示,普法案例中提到原告“突然转身往回走”与事实不符,提到被告“存在未保持安全距离的过错”的表述不当。该法院称,将认真吸取此次案例普法中的教训,进一步规范案例普法工作,提高普法宣传质量。

普法不是“讲故事” 相关表述须严谨

■ 陈长

根据法院回应和视频显示,这起案件并不复杂。59岁的刘某与29岁的王某在青岛市李沧区某小区外人行道同向行走,刘某接电话时缓慢转身站住,王某从后方快步前行未注意前方,导致两人相撞,刘某构成十级伤残。经法院调解,最终王某赔偿7万元,属于合理裁量,当事人双方也无异议。

然而,在案件被“转译”为普法宣传文本时,却因表述不准确而引发舆论哗然。比如,事实描述不实,法院称原告“突然转身往回走”,但监控视频显示其只是缓慢转身站住,且双方存在一定距离;法律术语误用,将机动车“保持安全距离”概念套用于行人;司法公开不充分,未主动公开监控视频、调解协议等可视化关键证据等等。公众纷纷代入王某的角色,感到十分不解:怎么能预料走在前面的人会“突然转身”,还注意“保持安全距离”?

司法公信力既建立在严正的判决之上,也需要精准的普法表述。一次不规范的表述不仅会误导公众,破坏法治环境,还会让司法机关的形象和公信力遭受重创。比如,2006年的“彭宇案”中,尽管法院方面在后来澄清,彭宇确实曾与老人发生碰撞,但“扶不扶”带来的阴霾已然形成;2024年3月,浙江省诸暨市法院一份刑事判决书出现多处低级错误,引发舆论风波……据中国互联网络联合辟谣平台统计,2023年涉及司法机关的谣言中,62%源于对专业术语的误读。这些案例无不表明,不管是司法审判,还是案例宣传,都必须恪守“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底线。

值得注意的是,李沧区人民法院以视频为证,及时还原事件全貌,纠正错误表述,并公开检讨道歉。这既是对原案例的又一次普法,也是对普法宣传的及时纠偏。普法绝非单向输出,而应构建“专业解释”与“大众理解”的对话桥梁。这起事件不应止于舆情平息,而应成为推动司法公信力建设的契机。相关部门应当举一反三,进行深刻反思,全面检视普法宣传和舆情应对方面存在的问题,建立严格的事实核查和表达审核机制,确保每一个案例、每一句表述都准确无误。同时,对于非涉密案例,不妨通过公布相关原视频等可视化手段降低理解门槛,正如该案完整监控公布后,网民通过直观画面即可理解“注意义务”与“结果责任”的关系,这种“让证据说话”的方式,比生硬的法条解释更具说服力。

普法不是文学创作,任何对真相的修饰都可能扭曲公众认知。唯有做到事实还原的严谨性、法律适用的精确性、传播表述的审慎性三者有机统一,才能避免普法变“误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观点碰撞

QUANDIANPENGZHUANG

技术防控能提高犯罪成本,但根治黑灰产还需依靠法律震慑与协同治理。面对不断升级的黑灰产挑战,唯有筑牢技术防线堵住漏洞,完善法治防线斩断利益链条,才能构建清朗的网络空间。

“法治+技防”双轮驱动 斩断“盗养贩”账号黑产

■ 高低

近年来,微信作为日常使用率最高的社交软件之一,在满足人们网络社交、消费结算等需求的同时,也被一些不法分子打起了主意。不仅出现通过微信账号进行的不法交易,而且还衍生出依靠贩卖微信账号牟利的黑灰产。近期,湖南省湘潭市警方破获的一起“盗养贩”微信账号黑灰产案件引发关注。公安机关查明,该团伙盗取微信6000余个,团伙头目冯某获利120余万元。

不法团伙的作案手法高度依赖技术工具,其核心在于利用技术与平台规则的漏洞完成账号盗取、换绑和规避监管。首先,物联网卡滥用成关键突破口。本案中,犯罪嫌疑人在低价购入大量物联网卡,因其仅能接收短信和使用数据网络,且无需实名认证,成为盗号后换绑的“隐身衣”。尽管工信部明确规定物联网卡仅限企业实名使用,但黑灰产通过伪造企业资质或非法渠道购买,仍能绕过监管。对此,需强化物联网卡全流程管理:运营商应建立“使用场景核验机制”,对频繁更换设备或短期内大量购卡的企业重点

监控;同时推行“一卡一终端”绑定技术,限制非绑定设备的异常操作。

其次,平台风控机制亟待升级。本案中,犯罪团伙通过“卡手机”插件高频发送验证码,人为触发微信账号保护冻结功能,导致原号主无法及时察觉异常。此外,被盗账号被登录至数千台二手手机上,黑灰产通过模拟真人行为(如刷短视频、聊天)维持账号活跃度,规避平台风控。对此,社交平台需强化技术对抗能力:一是引入“异常登录画像模型”,对短时间内跨地域频繁登录、设备指纹异常等行为实时拦截;二是建立“未成年人账号保护专区”,对未成年用户开启强制人脸识别验证,并限制其账号交易、换绑等高危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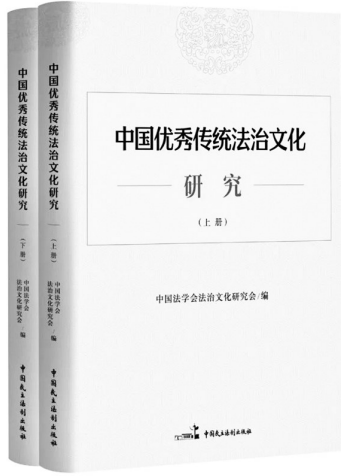
最后,短视频平台需压实内容审核责任。黑灰产以短视频为载体,传播“刷单领红包”等虚假广告,利用平台算法定向吸引未成年人。此类内容往往采用暗示性话术(如“限时福利”“官方合作”)规避关键词审查。对此,平台应建立“福利诈骗”专项识别模型,对涉及“免费领”“扫码领红包”等诱导性视频进行人工复核,并封禁发布者账号;同时优化

举报机制,对未成年人高频举报的内容优先处置。

当前,黑灰产已形成“盗号-养号-贩号-下游犯罪”的完整产业链,必须通过完善立法、严格执法和跨部门协作实现全链条打击。

其一,填补法律空白,明确账号贩卖刑事责任。现行法律对“贩卖实名账号”的定性仍存争议,不妨出台司法解释,提高刑罚上限。其二,强化行业监管,压实主体责任。有关部门需建立“黑灰产关联行业清单”,对手机回收、通信卡销售等企业实施备案审查,并强制其接入公安数据系统,对异常交易实时预警。其三,推动跨区域、跨部门协同作战。公安机关需与互联网企业建立“账号异常数据共享机制”,通过追踪登录IP、资金流向等锁定境外犯罪分子;同时加强国际警务合作,针对东南亚等电诈高发地区开展联合执法、捣毁境外窝点。

湘潭市警方此次行动的成功,揭示了黑灰产犯罪的技术化、专业化趋势,也凸显了“法治与技术双轮驱动”的必要性。这不仅是维护个体权益的必然要求,更是数字时代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关键一步。



《中国优秀传统法治文化研究》
中国法学会法治文化研究会 编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本书是阐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理论的成果,为深入学习研究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当代法治文化建设提供了重要参考,有利于进一步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本书共选辑了21篇文章及调查研究报告,分上、下两册,集中展示了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文化重要论述的实际成果,有利于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掘其新的时代内涵,发展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社会主义法治文化。



《行政处罚法》
胡建森 著
人民出版社

本书以新修订的行政处罚法为蓝本,结合中国的行政法理、制度和新法实施以来的执法实践,对行政处罚法作了全面系统深入的理论研究和执法实践指导。

全书共设5篇19章。本书阐述了行政处罚法的基本理论和制度;集中研讨了行政处罚法的法律地位、“行政处罚”概念重塑、行政处罚手段改革、“一事不二罚”原则、对“一事”“二罚”的认定标准、没收违法所得、行政处罚追责期限及计算方法等重点问题;汇集了作者在微信公众号“法治咖啡屋”中的法律解答;覆盖了行政处罚法及相关的76个常用名词。本书的出版对行政处罚执法实践提供了指导和启示,对中国行政法理的丰富、深化和成熟起到一定程度上的推进作用。



《自然灾害防治综合立法研究》
林鸿潮 著
中国法治出版社

本书系统探讨了自然灾害防治领域的法律框架与制度建设,旨在为我国自然灾害防治法的制定提供理论支撑与实践指导。全书分为三大板块:基础理论、重点制度与立法建议。在基础理论部分,本书深入剖析了领域“基本法”的普遍原理与自然灾害防治法的特殊定位,明确了国家在自然灾害应对中的双重保障义务。在重点制度部分,本书对自然灾害防治法的核心制度进行详细解构,逐一剖析各项制度的关键问题与解决方案,为制度设计提供详实的理论依据与实操建议。在立法建议部分,本书提出自然灾害防治法的立法建议稿,不仅参考国家层面的征求意见稿与地方立法实践,更在整体法律框架与具体制度设计上提出创新性的见解,为构建科学、高效、公平的自然灾害防治法律体系贡献智慧与力量。

“小切口”立法助推产业大发展

【事件】近日,《四川省促进川菜发展条例》正式实施,明确将川菜产业协同、人才培养、文化传承、创新发展、品牌建设、国际化布局以及相关服务保障等纳入法治轨道,从田间到舌尖、从品牌到品质,系统性助力川菜产业高质量发展。

【点评】川菜是中国传统四大菜系之一,承载着丰富的文化内涵,具有很强的市场竞争力。此次立法坚持问题导向,采取“小而灵”的思路,对川菜产业进行整体规划和布局,力求以“小切口”推动“大发展”。

近年来,我国在不同领域积极探索“小切口”确立产品标准和行业规范,针对特定产业或特定问题制定精准化的法律法规,突出其针对性、可操作性、灵活性特征,为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法治保障。

“小切口”立法是我国立法工作的重要创新,其以问题为导向,以实效为特质,为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精准法治保障。未来,随着新业态、新技术的不断涌现,立法机关须进一步优化“小切口”立法的体制机制,让法治真正成为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加速器”。

(梅扬)

动图表情包被判侵权的警示意义

【事件】如果把电影中的“名场面”单独截取,做成各种表情包,出现在社交平台对话框里,背后隐藏哪些法律风险?近日,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审结一起涉动图表情包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案,依法判决被告网络公司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共计5500元。

【点评】在本案中,涉案动图完整截取自电影,用户几乎未进行独创性处理,未形成新的表达,且对电影画面内容构成实质性替代,还可能影响原告授权业务的正常开展,显然不符合合理使用的条件。同时,网络公司作为专业平台运营方,在明知或应知用户上传内容可能侵权的情况下,却未尽到注意和管理义务,主观上存在过错,自然要承担侵权责任。

这一判决提醒广大动图作者,不能仅仅为了追求表情包的趣味性和传播度,就随意截取影视作品片段进行制作。在制作动图时,应选择已公开声明可免费使用的素材,或者通过正规授权渠道获取素材。社交平台也应当建立健全审核机制,加强对用户上传内容的监管,提高对侵权行为的识别能力。

动图表情包虽小,但它背后涉及的知识产权问题却不容忽视。只有原创者的劳动成果得到尊重,才能激发更多人的创作热情,推动文化产业繁荣发展。

(王琦)

W 微评

EIPING